

女孩拿母亲手机网聊遭诈骗

琼中警方追回部分钱款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蔡龄)琼中一“熊孩子”拿母亲的手机玩时遭诈骗,母亲银行账户下的4万余元被诈骗分子转走。8月22日,警方帮黄女士追回部分被诈骗资金1万余元。

“警察同志,帮帮忙啊,我辛辛苦苦攒的几万块钱,全都没了!”8月7日,黄女士焦急地来到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

吊罗山派出所报警,称其女儿小瑞(化名)在使用自己手机时遭受网络诈骗,导致其账户下的4万余元被诈骗分子转走。

经了解,小瑞在某平台上加入了一个名为“暑假快乐”的QQ群聊。随后该群内一成员声称付款1.88元可返还300元,并向群成员介绍操作方式。小瑞看到群里纷纷有用户晒出付款获返利的截图,一时心

动向其付款。该成员告知小瑞,因其为未成年人,需提供父母银行卡号、身份证、验证码等信息。随即对方通过一系列操作,先后两次转走了黄女士账户下存款。

核实情况后,吊罗山派出所立即将收集的有效信息和线索提供给琼中公安局反诈中心,警方积极展开分析研判、追踪调查等工作。经过多方不懈努力,8月22

日,琼中警方帮黄女士追回部分被诈骗资金1万余元。黄女士在收到钱款后向民警致谢,并表示今后定将好好教育孩子,确保不再犯类似的错误。

琼中警方提示,未成年人缺乏自控和分辨能力,广大家长要增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引导,向孩子普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着力提高其自我防范意识和甄别能力。

谎称合伙做生意骗钱 逃到缅甸被遣送回国

一男子犯合同诈骗罪被判刑1年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何映亮)近日,文昌法院审结一宗合同诈骗罪。一男子以合伙做生意为名实施诈骗,案发后逃到缅甸,不料却被遣送回国,文昌法院依法判处其有期徒刑1年,并处罚金2万元。

韩某是某电器城的员工,日常负责采购、销售、安装电器等事项。2022年5月,韩某以合伙做生意获取高额利润为由,骗取4人共44万余元投资款。殊不知,韩某将这笔钱用于赌博和

个人消费。后来被害人意识到被骗,在4人不断追讨下,韩某陆续归还36万元,仍有8万余元未还,随后韩某便逃往缅甸,但不久被警方抓捕遣送回国。

文昌法院审理认为,韩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明知自己没有实际履行能力仍骗取对方财物,其行为已构成合同诈骗罪,依法判处其有期徒刑1年,并处罚金2万元,并责令韩某退赔被害人财产。韩某当庭表示接受处罚,后续将积极退赔被害人财产。

交通安全

琼海交警开展“5号行动”,整治和宣教相结合

引导群众增强交通安全意识

本报讯(记者郭彦)8月24日至26日,琼海公安交警联合辖区派出所、巡特警大队,同各市县交警建立查处合力打击体系,开展异地用警周末执法巡查专项整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5号行动”。

琼海交警陆续在嘉积城区主干道、镇墟省道沿线和农村主要道路

附近设卡,严厉打击酒驾醉驾、无证驾驶、驾驶无牌无证车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并现场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交通法律法规,引导市民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摒弃交通陋习,增强自身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意识,共同营造良好安全的出行环境。

此次行动,琼海公安交警共出动警

力216人次,出动警车76辆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959起,其中涉酒违法行为12起(酒驾8起、醉驾4起)、无证驾驶11起、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464起、驾驶无牌无证摩托车1起、未满16周岁驾驶电动自行车5起,其他违法行为466起,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材料1200余份,取得了良好的整治与宣教效果。

五指山交警开展“5号行动”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384起

教育与处罚并重

本报讯(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王雷)8月24日至26日,五指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积极开展异地用警周末执法巡查专项整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5号行动”,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384起。

结合辖区实际,该大队精准设卡布警,通过采取固定检查和流动巡查相结合的查控方式,在城区、高速公路扩大

勤务覆盖面。8月25日下午,五指山交警在通畅路对一辆小轿车进行例行检查时,发现驾驶人疑似酒驾。经检测,结果显示其体内酒精含量为52mg/100ml,属于酒后驾驶机动车。执勤民警本着教育与处罚并重的原则,向驾驶人龙某某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法对其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12分、暂扣6

个月,并拖移车辆。此次行动,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384起,其中查处饮酒驾驶机动车2起,醉酒驾驶机动车1起,饮酒驾驶非机动车1起,电动自行车、摩托车未上牌8起,无证4起,摩托车及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未佩戴头盔122起,其他交通违法行为246起。

昌江交警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17起

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郝文磊 通讯员符玉慧)8月24日至25日,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派出所在辖区范围开展异地用警周末执法巡查专项整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5号行动”,全面筑牢辖区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执勤民警结合辖区实际和违法行为发生的规律特点,严查酒驾醉驾、涉牌涉证、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同时,执勤民警充分利用整治时机,对交通违法行为人进行面对面宣传教育,结合交通事故案例,以案说法,提升驾

驶人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行车意识。据统计,此次行动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17起,其中醉酒驾驶非机动车1起、未悬挂号牌4起、无证驾驶5起、不戴安全头盔7起,其他违法行为100起。

海口一摩托车闯红灯与轿车相撞

事故致两人受伤

本报讯(记者黄君)日前,在海口市秀英区椰海大道与火山口大道交叉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小轿车与一辆摩托车发生碰撞,事故造成摩托车两名驾乘人员受伤以及两车受损,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秀英大队事故中队已介入调查。

记者从事发现场路面监控视频中看到,8月26日19时4分46秒,该路口交通信号灯由黄灯变红灯后,一人驾驶摩托车闯红灯通过路口,大约五秒后,另一辆摩托车驾驶员搭载一名乘客也

闯红灯通过路口,被正常通行的小车撞倒在地。所幸事发时两名驾乘人员均佩戴安全头盔。

“摩托车驾驶员头部受伤,身上多处擦伤,后座乘客张某某左腿骨折,两车在碰撞中也遭受了不同程度的损坏。”据海口市公安交警支队秀英大队事故中队中队长程伟川介绍,男子林某驾驶小型轿车沿火山口大道自北向南行驶至椰海大道与火山口大道交叉口时,偶遇男子陈某某搭载张某某沿椰海大道自西向东高速行驶且闯红灯,两车发生碰撞。

事故发生后,办案民警通过现场勘查、检验鉴定以及调取监控视频等手段初步判定,此次事故的发生主要归因于摩托车行驶速度过快且闯红灯。目前,该起事故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海口交警提醒,摩托车由于自身防护性能较弱,在事故发生时,驾驶人及乘客通常更易遭受严重损伤,特别是在诸如椰海大道这类货车密集路段,驾驶人更应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不闯红灯、不超速,保持安全车距行驶,确保通行安全有序。

五指山警方追捕、劝投双管齐下 一在逃人员投案自首

本报讯(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王雷)近日,五指山市公安局红星派出所追捕、劝投双管齐下,一名在逃人员到公安局投案自首。

据了解,8月19日,红星派出所民警经研判侦查,发现涉嫌电信网络诈骗的在逃人员黄某藏匿在五指山市,民警摸清黄某的落脚点后,一边加紧追捕一边全力做黄某亲属的思想工作。在强大的追捕压力和政策感召

下,8月27日,黄某在家人的陪同下到五指山市公安局投案自首。

2024年5月至6月,黄某在网上以销售二手拖拉机为由诈骗广西东县的黄某某3.2万元,被广西东警方网上追逃。

“与其东躲西藏,整天担惊受怕,不如早日投案自首,这样全家人的心也就安了。”黄某投案自首后,其家人表示。

3次入室盗窃财物

一嫌疑人投案自首

本报讯(记者蒙宇宇)近日,屯昌县公安局侦破3起入室盗窃案,抓获1名嫌疑人。

据了解,近日,该局屯城派出所连续接到3起财物被盗案件。案件发生后,屯城派出所民警立即前往案发现场开展侦查。民警发现3个案发地都有一个共同特点——门窗没有关紧,这给了不法分子可乘之机。经过缜密的调查工作,民警确定这3起入室盗窃案系同一男子所为,并成功锁定该

名男子身份信息。

民警经侦查发现,该男子为了逃避抓捕,经常流窜在外。民警多次与其家属取得联系,耐心讲解法律政策,告知利害关系,规劝其主动投案自首。在民警的思想工作和政策感召下,嫌疑人吴某主动到屯昌县公安局屯城派出所投案自首。

到案后,吴某如实供述其入室盗窃他人财物的事实。目前,吴某因涉嫌盗窃罪被依法刑事拘留。

临高消防救援大队到住宅小区进行消控室专项指导服务

提升消防控制室管理质效



消防监督员指导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操作智慧消防系统。(临高消防供图)

本报讯(记者王小亮 通讯员逢宇)近日,临高县消防救援大队到长岛蓝湾、富力悦海湾等住宅小区开展消防控制室专项指导服务行动,着力提升消防控制室管理质效。

据了解,结合目前正在试行的智慧消防系统,消防监督员对各住宅小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值班操作人员是否能熟练操作控制设备、是否落实每日巡查、值班记录填写是否规范等情况进行了现

场检查。检查的同时,消防监督员还详细演示智慧消防操作系统,“手把手”指导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如何结合智慧消防系统开展日常值班和巡查工作。

此次专项指导服务,既提升了住宅小区消控室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水平,又推动了智慧消防系统普及应用。临高县消防救援大队将对全县重点单位消防控制室进行逐一摸排指导。

琼海曝光4家火灾隐患单位

责令立即整改

本报讯(记者连蒙 通讯员冯加超)8月26日,琼海曝光4家火灾隐患单位,督促相关单位立即整改。

近日,琼海市消防救援支队在开展消防安全监督检查时发现,琼海嘉积静耳阁健康养生馆、琼海嘉积爱华欢羽毛球馆、琼海嘉积宝居安家具店、琼海嘉积锦绣湘江红太阳酒楼等4家单位分别存在部分灭火器压力不足、员工不熟悉消防设施使用方法、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未配置应急照明灯

和疏散指示标志、一常闭防火门未保持常闭状态、营业厅内部分灯具未套管、电气线路敷设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火灾报警控制器存在故障等消防隐患问题。

针对检查中发现问题,琼海市消防救援支队已责令相关单位立即整改,未能立即整改的限期改正通知书,并跟踪单位隐患整改进度,定期开展隐患单位的回访检查,持续维护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声明

本公司行政印章(编号:46900200054806)、财务专用章及法人(王新贵)章,声明作废。

琼海玉中置业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送头盔 “唠”安全

近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交警到湾岭镇加章村开展以“一盔一带”“一老一小”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宣传人员上门发放宣传册、赠送安全头盔、拉家常讲解身边交通事故,向村民普及交通安全知识,讲解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驾乘汽车不系安全带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

(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符金婷)

